

三、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1	纯水仪	<p>1、纯水制水量：≥ 15 升/小时，取水流量 1.0-1.5L/Min，超纯水制水量：≥ 10 升/小时，取水流量：1.0-1.5L/Min（水箱储水时，可调整流速）</p> <p>2、配置双波长（185/254nm）紫外应用，有效杀菌及降低 TOC 值</p> <p>3、RO 纯水水质：标配双通道注塑型预处理系统，保证 RO 水水质稳定在电导率：1-5μs/cm。</p> <p>4、超纯水主机进水水源：蒸馏水、去离子水、RO 水（电导率$< 20 \mu$s/cm）为源水 UP 超纯水水质，电阻率：18.2MΩ.cm @25$^{\circ}$C，标配两通道注塑型超纯化系统，保证出水水质 TOC ≤ 10ppb，热源（内毒素）≤ 0.001EU/ml。</p> <p>5、储存系统：纯水主机标配 20L 中间水箱和 30L 开放式 PE 纯水箱，内部呼吸器，内装二氧化碳吸附剂，失效变色，插拔式方便更换，液位传感器，保证储存系统的稳定性</p> <p>6、纯水主机进水要求：城市自来水或地下水（TDS< 1000ppm），水压 1—5KG/C m^2，水温 5—45$^{\circ}$C，超纯水机主机进水要求：蒸馏水、去离子水、RO 水（电导率$< 20 \mu$s/cm，TOC< 50ppb）为源水</p>	1
2	进样瓶	适用于岛津气质联用仪,100 个/盒	5
3	移液分配器	<p>1)* 采用 Perfect Piston™ 系统的高科技材质，重量轻（仅约 80g），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p> <p>2)*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p> <p>3)人体工程学设计，显著减少手、手臂和肩膀用力，避免手部重复性劳损（RSI）</p> <p>4)*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确保吸头装配的气密性和移液均一性</p> <p>5)* 四位数字放大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p> <p>6)* 独有密度调节窗口，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p> <p>7)0.1 μL—10mL 10 种不同量程选择，全面满足不同使用需求</p> <p>8)颜色标识移液器量程</p> <p>9)多道移液器 具备可拆卸的单独通道设计，确保移液精准性，节省维修成本</p> <p>10)多道移液器数字通道标识，保持同一方向移液以确保移液的均一性和精准性</p>	2
4	离心机	<p>1.最大离心力$\geq 21000g$，最高转速≥ 15000rpm；</p> <p>2.* 卡口式气密型金属转子盖，超静音，可以无转子盖的情况下离心；</p> <p>3.4 种不同的转子可供选择；其中 2 款为气密性角转，1 款</p>	1

		<p>为特殊涂层转子;</p> <p>4.离心结束后自动开盖,减少样品预热;</p> <p>5.*可选择旋钮式和按键式两款不同型号;</p> <p>6.“short spin”可选择速度的短时离心功能可以快速完成瞬时离心功能;</p> <p>7.rpm/rcf设置可以相互转换;</p> <p>8.*“at set rpm”定速计时功能,当离心机达到设定速度时才开始倒数计时,从而提高了不同离心机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的可比性;</p> <p>9.转子和适配器可以整体高压灭菌;</p> <p>10.*可选配10*5ml角转子。</p>	
5	金属振荡器	<p>1.精确温度控制,可对样品进行冷却和加热</p> <p>2.*温控范围:低于室温15℃至100℃</p> <p>3.*混匀频率:300-3000rpm</p> <p>4.*可单独设置两个温度水平之间线性转变的运行时间</p> <p>5.具备暂停功能</p> <p>6.温度设置范围:1℃至100℃</p> <p>7.最高加热速度:7℃/分钟</p> <p>8.最高降温速度:2.5℃/分钟</p> <p>9.*可选配11款不同加热模块,包括:0.5ml,1.5ml,2.0ml,8*15ml,4*50ml离心管,96*0.2mlPCR反应管和96孔PCR板,试管,冻存管,玻片等</p>	1
6	不锈钢眼科剪	眼科剪10cm 碳钢材质	100

四、商务要求

(一) 项目实施地点及要求

- 1、项目实施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 2、项目具体的组织实施应符合安全生产要求,其安全生产责任由成交供应商独立承担。
- 3、成交供应商应在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的15个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提交采购人验收。

(二) 售后服务要求

- 1、原厂质保期

本项目硬件的原厂质保期为 3 年，质保期自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2、售后服务的责任主体

成交供应商是本项目售后服务的责任主体。

3、售后服务的标准

(1) 采购人需要的一般售后服务由成交供应商应亲自提供，采购人需要的原厂售后服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接洽落实到位。

(2) 成交供应商提供 365*7*24 小时的售后服务，服务标准不因节假日或其他特殊情况而降低。成交供应商接到服务需求后的 1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12 小时内解决故障，不能解决问题的须提供备品备件予以替代；需要到场的，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售后服务需求后的 4 小时内到达。

(3) 原厂质保期内，本项目的一切售后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维护、劳务、上门、差旅等）均不收取任何费用。

(三) 付款条件及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的 4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5%，剩余 5%转为质量保证金，满 1 年后无息退还。

(四) 报价说明

本项目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项目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本项目所报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人工劳务费、物耗、工具、设备、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质保期内质保服务与备用物件、利润、税金、

风险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五）验收标准和方法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号）的要求、供应商报价文件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六）其他要求

1、在技术条件满足前提下，确保有效的售后服务保障。

2、供应商应充分理解采购人的应用需求，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硬件及软件包含但不限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清单》中所列的内容，还包含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线缆、接头、插座、耗材、配件及其他辅助设备和材料等。

3、供应商所投产品（含附件）须为原厂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未曾开箱使用，能够与采购人现有设备正常连接；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所投产品及主要部件均须为非停产设备，并提供备件、附件和耗材。

4、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产品具有合法的版权或使用权，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版权或使用权纠纷，由供应商全权承担。

5、成交供应商虚假应答的，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采购人将终止政府采购合同，不予退还其履约保证金。